

# 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「孫逸仙管理講座」設置辦法

97.01.02 96 學年度第 7 次主管會議通過

97.01.09 96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

1. 為提昇本院教學研究水準，有助於本院延攬國際級大師及校外傑出學者，至本院與教授進行合作教學研究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2. 「孫逸仙管理講座」(Dr. Sun Yat-sen Management Professor)需具備以下之資格：
  - (1) 非本校專任教師，但是每年至少能至本院進行兩個月以上之合作研究工作；
  - (2) 在國內外著名大學任教，且在管理相關之學術領域具傑出貢獻、符合五年五百億講座教授之標準，或曾獲得國科會傑出獎以上之獎勵者。
3. 經費來源：由院長向校方爭取五年五百億約聘客座講座、或其他校方相關之經費，或向校外募集之捐款，每月津貼依五年五百億之相關標準核定。
4. 權利與義務：
  - (1) 本院頒發聘任證書及獎座，並在公開場合表揚及提供適當之禮遇，
  - (2) 本院提供專用研究室供教學研究使用，
  - (3) 本院優先協助向校方申請宿舍或其他住宿安排，但相關費用以自付為原則，
  - (4) 與本院教師共同指導研究生，
  - (5) 受聘期間與本院教師合作，以國立中山大學名義發表至少一篇 SSCI/SCI 學術論文，且受聘期間不得與台灣其他大學作相似之合作論文發表。
5. 申請人或推薦人應檢送申請表及相關資料經系（所）同意推薦後彙送院教評會審查通過後，由院長敦聘。
6.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討論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 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「孫逸仙管理講座」申請表

## (一)、基本資料

姓名		生日	年 月 日
國籍		性別	男 / 女
現職單位		職稱	
通訊地址			
聯絡電話			
電子信箱			

## (二) 學歷(請依最高學歷排序)

期間	畢業學校	國別	科系所或主修學門	學位

## (三) 重要經歷(請依最近經歷排序)

期間	服務機關	部門	職稱

## (四) 重要學術榮譽或獎勵(請依最近榮譽/獎勵排序)

年度	獎項名稱	獎項(主辦)單位

## (五) 重要傑出研究表現

年度	

## (六) 近五年重要著作目錄(附件)

註：1.本申請表連同電子檔請送院辦公室承辦。

推薦人(單位)：\_\_\_\_\_ 日期：\_\_\_\_\_

推薦人(單位)主管：\_\_\_\_\_ 院長：\_\_\_\_\_